

#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---

## 市教委关于开展2024年度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 进校调研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高等学校：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4年度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〔2024〕11号）和《市教委关于做好2024年度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（津教政办〔2024〕64号）要求，经研究，定于2024年9月19日对部分高等学校开展实验室安全进校调研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调研目的

按照市委市政府和教育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有关部署要求，针对实验室安全工作中的队伍建设、制度建设、课程建设、经费保障、重要危险源管理、安全培训情况等重难点问题，开展进校调研工作，进一步增强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的能力和水平，确保实验室有序运行。

### 二、调研内容

对照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（2024年）》具体要求进行进校调研，调研重点如下：

1.实验室安全管理的组织架构与责任体系建设情况；

- 2.实验室安全制度建设情况;
- 3.实验室安全教育与培训情况;
- 4.实验室安全常规检查与隐患整改情况;
- 5.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情况。

### 三、调研安排

进校调研以查阅台账、实地调研实验室、调研组反馈意见等形式展开。学校应配合调研工作，及时准确提供所需资料。发现安全问题，调研组以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》形式反馈有关高等学校。

检查日程安排和分组情况详见附件 1。

### 四、工作要求

1.各有关高等学校要高度重视此次进校调研工作，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要求自查整改，针对自我检查和进校调研发现的问题，进行整改落实，要对所有隐患整改做到闭环管理，整改不到位坚决不销账。

2.各有关高等学校要以此次实验室安全进校调研工作为契机，进一步完善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，压实责任分工，狠抓工作落实，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。

### 五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高教处联系人：张茅月，联系电话：63081579;

科研处联系人：聂大群，联系电话：83215137。

附件：1.检查日程安排和分组情况



附件 1

### 检查日程安排和分组情况

序号	所在地	学校	检查日期	检查组
1	西青区	天津工业大学	9月19日上午	第一检查组 专家：中石化四建公司督查队副队长 董洪利
2	北辰区	河北工业大学（北辰校区）	9月19日下午	专家：天津理工大学环境科学与安全工程学院 奚志林 专家：天津大学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副处长 韩冰霜 市教委：科研处一级调研员 聂大群
3	滨海新区	天津科技大学（滨海校区）	9月19日上午	第二检查组 专家：中石化四建公司督查队队长 吕宝良
4	红桥区	河北工业大学（红桥校区）	9月19日下午	专家：天津中医药大学中医药研究院 王益民 专家：南开大学实验室设备处副处长 杨晓峰 市教委：高教处三级主任科员 张荠月